

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 函

地址：251301新北市淡水區英專路151號
傳真：(02)23214036
聯絡人：潘佳昀
電話：(02)23216320轉8866
電子信箱：190571@mail.tku.edu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16日
發文字號：校廣字第109001085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本校推廣教育處辦理之「中等學校教師第二專長學分班」招生訊息，請惠予公告並鼓勵所屬教師參加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業經教育部109年10月14日臺教師(三)字第1090145031號函核准。
- 二、旨揭學分班於110年3月6日開課，招生簡章請至網址：
<https://www.oce.tku.edu.tw>課程總覽之教師第二專長學分班參閱或下載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電
交
2020/12/16
11:45:40
文
章

